

秦皇岛市抚宁区脱贫攻坚产业扶贫领导小组文件

秦抚扶产发〔2021〕4号

秦皇岛市抚宁区 关于调整 2021 年度产业扶贫项目实施计划 的意见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关于脱贫攻坚产业扶贫工作有关要求，做到项目安排精准、资金使用精准、绩效目标明显，确保实现产业扶贫项目全覆盖，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稳定增收，脱贫不返贫，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抚宁区 2021 年度产业扶贫项目实施计划。

一、基本情况

秦皇岛市抚宁区辖 5 镇 2 乡，3 个管理区和 1 个街道办，总面积 968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37.67 万亩，总人口 33 万，其中农业人口 26 万人，主要以种植和养殖业为主，是农业县区。

全区现有建档立卡贫困户 8 户 16 人，涉及 2 个镇 6 个行政村，其中台营镇 3 户 6 人，榆关镇 5 户 10 人。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有普通劳动能力的 4 人，弱劳动能力或半劳动能力 4 人，无劳动能力或丧失劳动能力 8 人。2019 年全区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已经脱贫退出。

二、任务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扶贫文件精神，坚持科学扶贫、精准扶贫，坚持引领发展、服务群众，转变作风，认真谋划好产业扶贫项目，建立产业扶贫利益联接机制，以产业促进增收，以产业带动、巩固脱贫成果，实现产业项目全覆盖，确保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稳定脱贫不返贫。

三、2021 年产业扶贫项目安排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1 年要不断加大资金政策支持，加强风险防控。在全力推进原有产业扶贫项目复工复产的基础上，超前谋划，提早推动 2021 年产业扶贫项目实施。结合我区实际，从 2021 年新增脱贫攻坚项目库中选取李素侠家庭农场产业扶贫项目，以抚宁区城关李素侠家庭农场为实施主体，投入财政扶贫资金，按照“公司+农户”模式分配资产收益，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稳定增收，不断巩固脱贫成果。

（一）项目概要

1. 项目名称：李素侠家庭农场产业扶贫项目

2. 项目性质：产业扶贫项目

3. 项目扶贫资金额度：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33 万元，其中省级财政扶贫资金 9 万元，区级财政扶贫资金 24 万元

4. 项目实施年度：2021 年

5. 项目实施单位：抚宁区域关李素侠家庭农场

6. 项目监管单位：秦皇岛市抚宁区农业农村局

(二)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在抚宁区任各庄村，项目覆盖率 100%。抚宁区域关李素侠家庭农场使用财政扶贫资金购置或更新生产设备，提高生产效率，采取“公司+农户”模式，按照投入财政扶贫资金的 7%的比例分配资产收益，实现建档立卡贫困户稳定增收，确保稳定脱贫不返贫。

(三) 项目实施程序

项目实施前由项目监管单位聘请三方评估公司对项目可行性进行评估论证，报区扶贫开发 and 脱贫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后，项目监管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签订《扶贫资金资产收益协议书》，将财政扶贫资金如数拨付项目实施单位；项目监管单位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督，确保财政资金保值增值，安全有效，项目实施单位按照协议约定如期分配资产收益；项目结束后，项目实施单位按照协议约定将投入的财政扶贫资金全部返还。

附：李素侠家庭农场扶贫项目资金投入及收益分配表

秦皇岛市抚宁区脱贫攻坚产业扶贫领导小组

2021年2月5日



附1:

2021年度李素侠家庭农场产业扶贫项目资金投入及收益分配表

序号	姓名	所在乡镇	所在村	人口	基本情况	资金投入 (元)	收益比 例(%)	年收益 (元)	备注
1	李俊志	榆关镇	李庄村	1	长期慢性病, 无劳动能力	27000	7	1890	
2	安启珍	榆关镇	李庄村	1	年龄大, 无劳动能力	27000	7	1890	
3	李余	榆关镇	泉眼沟村	1	长期慢性病, 弱劳动能力或半劳动能力	27000	7	1890	
4	谢振华	榆关镇	泉眼沟村	2	长期慢性病, 弱劳动能力或半劳动能力	37000	7	2590	已安排保安工作, 月工资1900元
5	赵连和	榆关镇	榆关村	5	长期慢性病, 残疾, 弱劳动能力或半劳动能力	70000	7	4900	本人及大儿子已经就业, 月工资元7700元
6	李学艳	台营镇	康各庄村	4	夫妻二人身体健康, 普通劳动能力, 2个孩子, 儿子上大学, 女儿患白血病	88000	7	6160	
7	杨田洪	台营镇	庙岭沟村	1	长期慢性病, 弱劳动能力或半劳动能力	27000	7	1890	已安排学校保洁工作, 月工资300元
8	付德幸	台营镇	石碑沟村	1	患有大病, 残疾, 无劳动能力	27000	7	1890	
合计				16		330000	7	23100	

